

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周宁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，周宁女士因个人健康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周宁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周宁女士原定任职财务负责人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9 日，辞职之后，周宁女士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非高级管理人员职务，具体职务由公司另行安排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周宁女士通过深圳市恒兴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鼎兴伟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406,27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3%，其辞职后将继续严格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周宁女士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，在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之前，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长余仲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。公司及董事会对周宁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，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23 日